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蒲思仔

電話：05-5523226

傳真：05-5371608

電子信箱：ylhg70117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四湖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採發二字第11305380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130538087、1130538087-1) (113YA01472\_1\_04095920436.pdf、113YA01472\_2\_04095920436.pdf)

主旨：檢送數位發展部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投標須知範本」第16點無人機條款之「無人機資安檢測需求」附表，訂定排除資安檢測適用之審查原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數位發展部113年5月31日數位韌性決字第1135001019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(雲林縣採購中心除外)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雲林縣採購中心(含附件)



四湖鄉公所 113/06/04



1130006831